

# 合作金庫證券委託(財)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辦理「107年新進人員招募甄選」簡章

第一階段筆試暨第二階段面試受託辦理單位：

(財)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號5樓

電話：(02)2397-1222 轉分機 388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9:00~17:30

證基會網址：<http://www.sfi.org.tw/>

招募專區網址：<http://www.sfi.org.tw/recruit/exam5/>

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5 日公告

## 壹、合作金庫證券 107 年新進人員招募重要時程表

試別	要 項	時 間	備 註
第一階段：筆試(證基會)	報名期間	107 年 10 月 5 日(星期五)10:00 至 107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三)17:00 止	一律採網路報名，逾期恕不受理。 ※請務必於 107 年 10 月 31 日 17:00(含)前，以檔案上傳方式繳交符合報名資格之各項證明文件。未於期限內上傳或資格審查不合格者，取消筆試應試資格。
	網路查詢及列印筆試測驗通知書	107 年 11 月 15 日(星期四)10:00 至 107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六)12:00 止	請至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測驗時間、試場位置、列印筆試測驗通知書及應試注意事項，不另行郵寄。
	測驗日期	107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六)下午	僅設臺北考區；請詳閱本簡章說明及筆試測驗通知書所載相關規範，未攜帶規定之身分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
	測驗結果查詢	107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三)10:00 至 107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五)24:00 止	請至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不另行郵寄。
第二階段：面試(證基會)	網路查詢及列印面試通知書	107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二)10:00 至 107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三)24:00 止	請至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面試時間、試場位置、列印面試通知書及應試注意事項，不另行郵寄。
	面試日期	108 年 1 月 2 日(星期三)及 108 年 1 月 3 日(星期四)	僅設臺北考區；請依證基會網站公告之指定地點及時間辦理報到作業；凡逾時經唱名 3 次未到者視同棄權；請攜帶規定之身分證件正本應試，未攜帶者不得入場應試。
	查詢錄取名單	108 年 1 月 9 日(星期三)10:00 至 108 年 1 月 10 日(星期四)24:00 止	請至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不另行郵寄。另由合作金庫證券辦理後續進用事宜。

【註】本簡章各項內容若有變更，以合作金庫證券及證基會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 貳、報考資格、招募類別、人數、各類別資格條件及考試科目

一、報考資格：性別、年齡不拘。

二、本次招募共 7 類計 10 名(備取 30 人)，各類別所需具備學歷及資格條件、筆試項目如下表：

類別	正取 (備取) 人數	職等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項目	面試 名額
資深承銷人員	1 (3)	十職等	<p>※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p> <p>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畢業，且已取得學士以上學位證書。</p> <p>2、現任證券承銷業務及輔導經驗或會計師事務所或銀行企業金融授信相關工作合計 10 年以上。</p> <p>3、專業證照：具備證券商高級業務員資格。</p> <p>※具下列條件者尤佳：</p> <p>1、具備證券投資分析人員資格。</p> <p>2、曾任 IPO、SPO、第一上市(櫃)或 TDR 案件主辦經驗者。</p> <p>3、具多益(TOEIC)550 分以上或同等級檢定資格者。</p>	<p>1、職務適性評量。</p> <p>2、專業科目(簡答題 100%)： 金融市場(含證券、銀行及保險)。</p>	5
承銷人員	3 (9)	八職等	<p>※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p> <p>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畢業，且已取得學士以上學位證書。</p> <p>2、證券承銷業務(非行政或送件輔導人員)經驗或會計師事務所或銀行企業金融授信相關工作經驗合計 3 年以上。</p> <p>3、專業證照：具備證券商高級業務員資格。</p> <p>※具下列條件者尤佳：</p> <p>1、具備證券投資分析人員資格。</p> <p>2、曾任 IPO、SPO、第一上市(櫃)或 TDR 案件主辦經驗者。</p> <p>3、具多益(TOEIC)550 分以上或同等級檢定資格者。</p>	<p>1、職務適性評量。</p> <p>2、專業科目(簡答題 100%)： 金融市場(含證券、銀行及保險)。</p>	15
系統維運人員	1 (3)	八職等	<p>※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p> <p>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資訊、理工、統計、應數等相關系所畢業，且已取得學士以上學位證書。</p> <p>※具下列條件者尤佳：</p> <p>1、IT 維運流程相關工作經驗 3 年以上。</p> <p>2、建置規劃、軟體佈署與維運管理工作經驗者。</p> <p>3、網管證照認證資格者。</p> <p>4、具有資訊系統、伺服器/虛擬機器、網路系統、電子郵件、資料庫等維護能力，並協助解決產品使用之相關技術問題。</p> <p>5、具多益(TOEIC)550 分以上或同等級檢定資格者。</p>	<p>1、職務適性評量。</p> <p>2、專業科目(選擇題 50%、問答題 50%)： 計算機概論、網路及資料庫管理。</p>	5

類別	正取 (備取) 人數	職等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項目	面試 名額
資訊安全管理人員	2 (6)	八職等	<p>※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資訊、理工、統計、應數等相關系所畢業，且已取得學士以上學位證書。</p> <p>※具下列條件者尤佳： 1、證券商、期貨商、銀行、保險等金融機構資訊相關工作經驗3年以上。 2、ISMS 維運能力及瞭解 MS SQL 資料庫操作實務工作經驗者。 3、具備證券商業務員資格或證券商高級業務員資格。 4、具備期貨商業務員資格(到職時，證書須在有效期限內)。 5、具多益(TOEIC)550 分以上或同等級檢定資格者。</p>	<p>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選擇題50%、問答題50%)： 電腦網路與資訊安全概論。</p>	10
法遵暨法務人員	1 (3)	八職等	<p>※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法律相關系所畢業，且已取得學士以上學位證書。 2、專業證照： (1)具備證券商業務員資格(或於試用期滿前考取)。 (2)具備期貨商業務員資格(到職時，證書須在有效期限內、或於試用期滿前考取)。</p> <p>※具下列條件者尤佳： 1、證券商或期貨商相關工作經驗3年以上。 2、具備中華民國律師證書。 3、具多益(TOEIC)550 分以上或同等級檢定資格者。</p>	<p>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申論題100%)： 民法、證券交易法及期貨交易法相關法規。</p>	5
電商人員	1 (3)	七職等	<p>※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畢業，且已取得學士以上學位證書。 2、專業證照：具備證券商業務員資格。</p> <p>※具下列條件者尤佳： 1、具備期貨商業務員資格(到職時，證書須在有效期限內)者。 2、熟證券、期貨電子交易(商務)平台或數位金融服務平台(網站、APP)規劃設計，具專案工作經驗2年以上。 3、具多益(TOEIC)550 分以上或同等級檢定資格者。</p>	<p>1、職務適性評量。 2、專業科目(簡答題100%)： 金融市場(含證券、銀行及保險)。</p>	5

類別	正取 (備取) 人數	職等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項目	面試 名額
經紀總 公司後 臺人員	1 (3)	四職等	※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畢業，且已取得學士以上學位證書。 2、專業證照： (1)具備證券商業務員資格。 (2)具備期貨商業務員資格(到職時，證書須在有效期限內)。  ※具下列條件者尤佳： 1、近1年內任職於證券商相關工作經驗。 2、具備「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合格證明書」者。 3、具多益(TOEIC)550分以上或同等級檢定資格者。	1、職務適性評量。	5

### 【請注意】

- ◎具多益(TOEIC)550分以上或同等級檢定資格者，前揭所稱同等級檢定資格係指需通過下列任一語言測驗標準：
- (1)全民英檢(GEPT)中級(含)以上；
  - (2)外語能力測驗(FLPT)筆試達195分、口試達S-2以上；
  - (3)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檢測(BULATS)ALTE Level 2(含)以上；
  - (4)IELTS 國際英語測試4分以上；
  - (5)托福網路測驗(TOEFL iBT) 42分以上或托福紙筆測驗(TOEFL ITP) 460分以上。
- ◎應考人填寫之相關資料及提供之資格證明文件，如有不實，於測驗時發現，即取消應試資格；通過筆試測驗者於第二階段面試時，應繳驗之學歷證明、工作證明文件等資料，經審查若發現有違規事宜、冒名頂替、偽造、變造之情事，以及不符報考資格者，即取消第二階段面試資格；如經錄取進用後始發現，應同意自動辭職，並須負相關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 ◎上表所列各招募類別所需必備學歷及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限於**107年10月31日(星期三)17:00前取得證明**，應考人依報考類別，符合以上資格條件者，方得參加第一階段筆試測驗，如經第一階段筆試甄選通過獲通知參加第二階段面試者，應於報到時須繳驗相關證明文件正本(正本查驗後發還)，核驗通過後始可應試。

## 參、報名事項

一、報名期間：107年10月5日(星期五)10:00起，至107年10月31日(星期三)17:00止，逾期恕不受理。

二、報名方式：

(一)招考資訊及招募簡章同時公告於合作金庫證券(<http://www.tcfhc-sec.com.tw/>)及證基會招募專區(<http://www.sfi.org.tw/recruit/exam5/>)網站，請自行上網點閱或下載列印，不另行販售。

(二)本項招募報名方式一律於證基會網站採「線上報名」，不接受通訊及現場報名。請1、於報名期限內至證基會網站輸入報名資料；2、並於線上報名後，備妥各類別所需報名資格條件之學歷畢業證書、專業證照證明、工作經驗證明、英文檢定證明及其他資格證明文件之電子檔案，於報名期限107年10月31日(星期三)17:00前，以檔案上傳方式傳送至證基會網站，以利資格審查，凡逾期、未繳附必備資格證明文件或資格不符者，將取消應試資格。

◎各類別應檢附資格證明文件及編碼方式：

※文件檔名編寫方式以本人手機號碼+各類別文件(編號)

(範例)學歷畢業證書的檔名為：[0930XXXXXX\(1\)](#)

專業證照證明的檔名為：[0930XXXXXX\(2\)](#)

工作經驗證明的檔名為：[0930XXXXXX\(3\)](#)

英文檢定證明的檔名為：[0930XXXXXX\(4\)](#)

其他相關證明的檔名為：[0930XXXXXX\(5\)](#)

【註1】學歷：所列學歷須為教育部認可之學校，且不得以同等學力報考。

※畢業證書如係國外或大陸港澳學歷須符合教育部訂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之規定，並加附中文譯本；國外學歷影本，應經我國駐外單位，包括我國駐當地使、領館或派駐當地之文化、貿易、商務機構或其他經我國政府認可之機構或公證人驗(認)證。目前尚未經前述單位驗(認)證者，請及早申請，以免損及本身權益。

【註2】「工作經驗證明」請檢附1、服務機構所開立之在職證明、離職證明，或2、勞保局開立之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含明細)並請說明工作部門及職務內容。

(三)若須修改個人資料，請下載「個人資料異動表」，填妥後至遲於107年10月31日(星期三)17:00前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tcfhcsec@sfi.org.tw](mailto:tcfhcsec@sfi.org.tw)，異動個人資料以乙次為限。

(四)參加甄試人員請先詳閱簡章內容，僅可擇一類別報考，請慎重考慮後再報名。

(五)應考人員如有身心障礙或特殊因素於測驗時需要特殊服務，請於報名時註明需求，證基會得要求應考人員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並在考試公平原則下，提供多元化適性協助。

## 肆、甄選方式

分二階段辦理，第一階段與第二階段由證基會分別辦理筆試及面試。

### 一、第一階段筆試：

(一)筆試測驗資格審查：依應試人登錄報名資料及提供證明文件初步審查，請於登錄報名資料前，詳閱各招募類別資格條件，審核通過將不再另行通知。審查資格不符或缺漏者，將以 E-mail 通知，凡逾期、未於期限內繳附必備資格證明文件或資格不符者，將取消應試資格。

(二)測驗科目及時間：

1、資深承銷人員、承銷人員、系統維運人員、資訊安全管理人員、法遵暨法務人員、電商人員：

節次	測驗科目	預備	時間
第一節	職務適性評量	13：20	13：30～14：20
第二節	專業科目	14：50	15：00～16：30

2、經紀總公司後臺人員：

節次	測驗科目	預備	時間
第一節	職務適性評量	13：20	13：30～14：20

◎各招募類別詳細應試科目請參閱本招募簡章第 2～4 頁說明，筆試測驗分選擇題與非選擇題，請依題型自備以下文具應試作答：

1、選擇題：限用 2B 鉛筆劃記。

2、非選擇題：限用藍、黑色原子筆、修正帶(液)等文具。

(三)筆試測驗通知書查詢(測驗時間、地點)：107 年 11 月 15 日(星期四)10:00 起至 107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六)12:00 止，至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符合筆試測驗資格者，請自行列印【筆試測驗通知書】及應試注意事項。

(四)筆試測驗日期：預定 107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六)下午舉行。符合筆試測驗資格者，請自行列印【筆試測驗通知書】及應試注意事項，並於測驗當日攜帶(1)筆試測驗通知書、(2)貼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限新式國民身分證、汽機車駕照、護照或附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 IC 卡，四擇一，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以備查驗，否則不得入場應試。

(五)筆試測驗結果查詢：107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三)10:00 起至 107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五)24:00 止，於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

## 二、第二階段面試：

依第一階段筆試成績高低排序，並依本招募甄選簡章第 2~4 頁「面試名額」擇優通知參加面試。符合面試資格者，請至遲於 12 月 21 日(星期五)24:00 前備妥 500 字以內自傳(含相片)乙份 (表格內容請自行至證基會網站下載)，並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 [tcfhcsec@sfi.org.tw](mailto:tcfhcsec@sfi.org.tw) (檔名請以本人中文姓名編寫)。

- (一)面試通知書查詢(時間、地點)：**107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二) 10:00 起至 107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三) 24:00 止**，於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符合面試資格者，請自行列印【面試通知書】確認面試日期、試場位置及應試注意事項。
- (二)攜帶文件證明：第二階段面試當日務必攜帶貼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限新式國民身分證、汽機車駕照、護照或附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 IC 卡，四擇一，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學歷畢業證書正本及各招募類別報考資格須具備條件證明資料正本辦理報到作業(正本查驗後發還)，未攜帶前揭資料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
- (三)第二階段面試日期：**108 年 1 月 2 日(星期三)及 108 年 1 月 3 日(星期四)**舉行。
- (四)查詢錄取名單：**108 年 1 月 9 日(星期三) 10:00 起至 108 年 1 月 10 日(星期四)24:00 止**，於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查詢。

## 伍、成績計算及甄選結果

一、成績計算(所有成績計算至小數點後一位，第二位四捨五入)：

- (一)分為第一階段筆試及第二階段面試，筆試之專業科目及面試成績皆以滿分 100 分計，總成績計算方式為第一階段筆試佔比重 50%，及第二階段面試佔比重 50%。
- (二)具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得參加第二階段面試：
  - 1、未符合職務適性評量。
  - 2、第一階段筆試有零分或缺考者。
- (三)面試成績得加分條件(不含必備資格條件)：
  - 1、除取得證券商業務員證照加 0.5 分外，其他證券、期貨相關證照每張各加 1 分。
  - 2、多益證照 550 分以上或同等級檢定資格、證券投資分析人員、律師、資訊安全等相關證照各加 2 分。
  - 3、曾任 IPO、SPO 等主辦經驗者，每案加 0.5 分，最多 3 分。
  - 4、相關工作經驗，依各類別工作經驗加分條件，每多一年加 0.5 分，最多 3 分。

## 二、甄選結果：

- (一)錄取按總成績高低順序擇優錄取，惟第二階段面試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 (二)甄試總成績相同者，依序以(1)第二階段面試成績、(2)第一階段筆試成績之高低決定錄取排序；仍為同分者，依序以(1)專業科目、(2)職務適性評量之分數高低決定錄取排序。
- (三)相關錄取人員名單移請合作金庫證券辦理後續進用事宜。

## 陸、錄取及進用

- 一、錄取人員應於接獲通知後1個月內到職，未於規定期限內到職者視同放棄，並註銷錄取資格，不得有異議。
- 二、正取人員進用未足額或試用期滿不合格時，合作金庫證券得視業務需要，按備取人員總成績高低依序遞補進用。備取資格自榜示日起1年內有效，期限屆滿仍未獲通知遞補者失其效力，不得要求分發進用。正取及備取人員均須同意其個人資料由合作金庫證券歸檔保留，並同意合作金庫證券得就正取及備取人員之個人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為蒐集、處理及利用。
- 三、錄取人員進用後試用期3個月，期滿考核合格者正式任用，不合格者終止勞動契約。
- 四、法遵暨法務人員錄取人員於試用期滿前，應取得證券商業務員資格及期貨商業務員資格測驗合格證明書，未取得者，視同試用考核成績不及格，終止勞動契約。
- 五、凡經錄取分發後，錄取人員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經查證屬實者，將不予進用或即予終止勞動契約：
  - (一)受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者。
  - (二)因案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撤銷者。
  - (三)受監護或輔助之宣告，尚未撤銷至無法勝任工作者。
  - (四)曾受主管機關解除職務或受暫停執行業務之處分，尚未屆滿者。
  - (五)受相關法令規定禁止從事證券業務者。
  - (六)有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四條情事之一者。
  - (七)有重大喪失債信情事尚未了結者。
  - (八)有事實證明從事或涉及其他不誠信或法令規定不正當之行為者。
  - (九)應考時填寫之相關資料及提供之資格證明文件，有不實者。

## 柒、待遇及福利

一、各項招募類別人員錄取待遇如下：

(一)資深承銷人員(十職等)：以 10 職等 1 級進用，每月薪資約 65,800 元(含伙食費)，試用期 3 個月，期滿考核合格者正式任用。

(二)承銷人員(八職等)、系統維運人員、資訊安全管理人員、法遵暨法務人員：以 8 職等 1 級進用，每月薪資約 49,400 元(含伙食費)，試用期 3 個月，期滿考核合格者正式任用。前述系統維運人員、資訊安全管理人員如具該職務相關工作經驗 3 年以上者，得以 8 職等 3 級進用，每月薪資約 52,100 元(含伙食費)，試用期 3 個月，期滿考核合格者正式任用。

(三)電商人員：以 7 職等 1 級進用，每月薪資約 44,000 元(含伙食費)，試用期 3 個月，期滿考核合格者正式任用。

(四)經紀總公司後臺人員：以 4 職等 1 級進用，每月薪資約 32,000 元(含伙食費)，試用期 3 個月，期滿考核合格者正式任用。

二、錄取人員於進用後，享勞保(退)、健保及團保；休假依勞基法規定，滿6個月給予3日休假，滿1年給予7日休假。

## 捌、其他注意事項

一、應考人為報名「合作金庫證券 107 年新進人員招募甄選」，須提供個人資料類別：包括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教育、職業與聯絡方式等，將由合作金庫證券及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為蒐集、處理及利用，並僅限於製作招募測驗相關表單、招募測驗相關事項通知與資料分析。

二、應考人於報名前，務請詳閱本簡章內容；一經報名，即視同應考人同意本簡章之各項內容；本簡章各項內容若有變更，以合作金庫證券及證基會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三、試務行政作業洽詢電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測驗中心 (02)2357-4388；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9:00~17:30。

四、測驗當日如遇颱風、豪雨等不可抗拒之天災，請密切注意合作金庫證券及證基會網站所發布之訊息，以確認本項測驗是否延期。

五、有關應試注意事項及測驗須知請詳證基會網站招募專區及筆試測驗通知書、面試通知書相關說明。